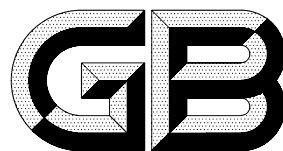


ICS 35.040
A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1643—1999

公 民 身 份 号 码

Citizen identification number

1999-01-19 发布

1999-07-01 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公 民 身 份 号 码

GB 11643—199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b.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1999年3月第一版 2004年12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 155066·1-15698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是 GB 11643—1989《社会保障号码》的修订版。为了使标准的内容适应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对原标准内容作了以下改动:

- 原标准名称“社会保障号码”更名为“公民身份号码”。
- 增加了引用的国际标准。
- 增加了第 3 章“定义”。
- 在号码的结构和表示形式方面,将出生日期由用六位数字改为用八位数字表示,其中年份用四位数字表示;取消了顺序码中对百岁老人使用特定编号表示的条文。
- 地址码改为编码对象常住户口所在县(市、旗、区)的行政区划代码。
- 给出了校验公式及校验码计算方法。
- 原标准“附录 A 社会保障号码实例(参考件)”改为“附录 A(提示的附录) 公民身份号码实例”;增加了“附录 B(提示的附录) 校验码字符值计算方法实例”。

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代替 GB 11643—1989。

本标准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公安部户政局、公安部计算机管理监察司、公安部科技司。

参加起草单位: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人事部、卫生部、民政部、国家工商局信息中心、国家税务总局信息中心、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国家统计局人口与就业统计司。

本标准委托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和公安部技术监督委员会负责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公民身份号码

Citizen identification number

GB 11643—1999

代替 GB 11643—1989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公民身份号码的编码对象、号码的结构和表示形式,使每个编码对象获得一个唯一的、不变的法定号码。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T 2260—1995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7408—1994 数据元和交换格式 信息交换 日期和时间表示法

ISO 7064:1983 数据处理——校验码系统

注: ISO 7064:1983 的译文由中国标准化与信息分类编码研究所提供。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本体码 master number

表示编码对象一定特征的号码。

3.2 校验码 check number

附加在本体码后边,用来验证本体码的录入或转录过程准确性的号码。每一个本体码只有一个校验码,校验码通过规定的数学关系式得到。

4 编码对象

公民身份号码的编码对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公民。

5 号码的结构和表示形式

5.1 号码的结构

公民身份号码是特征组合码,由十七位数字本体码和一位数字校验码组成。排列顺序从左至右依次为:六位数字地址码,八位数字出生日期码,三位数字顺序码和一位数字校验码。

5.1.1 地址码

表示编码对象常住户口所在县(市、旗、区)的行政区划代码,按 GB/T 2260 的规定执行。

5.1.2 出生日期码

表示编码对象出生的年、月、日,按 GB/T 7408 的规定执行。年、月、日代码之间不用分隔符。

例:某人出生日期为 1966 年 10 月 26 日,其出生日期码为 19661026。